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 
承辦人：許淑純  
電話：04-7531839  
傳真：04-7283264  
電子信箱：a630251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花壇鄉花壇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1月7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08039329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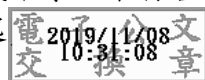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交通部「『兒童安全通過路口』數位課程」影片業已自108年11月1日起上架於「教師e學院」數位學習平臺、「交通安全入口網」、「YouTube」，請貴校於教師研習與教學時多加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交通部108年11月4日交安字第10850146301號函及第13期院頒「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」之「五、加強道路交通安全教育」工作要項辦理。
- 二、依規定交通安全教育教師研習每學年至少4小時以上；交通安全教育課程每學年至少4小時以上，貴校可多利用此數位課程影片進行研習及教學，爾後本府將每月調查貴校使用該數位課程情況及實施成效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